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 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鉴于“海通证券（股票代码 600837）”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为确保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海通证券”股票的估值更加公平、合理，经本公司与相关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10月8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持有的“海通证券”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对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持有的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其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其持有的海通证券（股票代码 600837）、国泰君安（股票代码 601211）采用“指数收益法”计算所得估值的影响，并按此调整因素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